

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 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防控办公室 文件

航防办〔2022〕063号

签发人：张忠

关于校园恢复常态化疫情防控管理的通知

各部门、二级教学单位：

为进一步科学精准做好学校疫情防控工作，根据南通市《关于部分地区复学工作的通知》（通校防组函〔2022〕57号）文件要求，经学校研究，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常态化管理要求

1. 10月28日（周五）16:40以后，校园恢复常态化疫情防控管理，第一轮B班驻校人员（除值班人员）下班后离校。

2. 10月28日（周五）16:40以后，在校学生请假外出按校园常态化疫情防控管理要求执行，由学工处另行通知。为加强周末学生进出校园管理，各二级学院需指定第一轮B班驻校人员（至少2名）于10月28日（周五）20:30后离校。10月29日（周六）-30日（周日），各二级学院按加强班值班表执行。

3. 10月29日（周六）、30日（周日），学校举行第39届田径运动会。10月31日（周一）起恢复线下教学工作。

4. 10月29日（周六）起恢复执行本学期《学校校园安全干部值班表》。

二、入校管理要求

1. 近 7 天一直在南通大市（海门区、通州区和如皋市除外）的师生员工（含务工人员、外聘教师，下同），本人及共同生活成员必须全程参加居住地社会面区域核酸检测且结果全部为阴性，师生员工凭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入校。

2. 近 7 天里有省内市外旅居史的师生员工抵通后落实“12 小时内落地检”的要求，凭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入校。

3. 近 7 天里有省外旅居史的师生员工抵通后落实“12 小时内落地检”加“3 天 3 检”要求，3 天内不得入校，3 天健康监测期间落实“四个不得”要求，经过学校审批同意后方可入校。

4. 近 7 天里有通州区、海门区、如皋市及市外低风险地区旅居史的师生员工抵通后落实“7 天 5 检”，7 天内不得入校，7 天健康监测期间落实“四个不得”要求，经过学校审批同意后方可入校。

5. 近 7 天里有中高风险区和重点涉疫地区旅居史的师生员工一律暂缓入校。

6. 师生员工严格禁止与未落实隔离管控的疫情中、高风险地区 and 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人员接触，如果接触要立即向学校报告，并禁止到校。

7. 师生员工本人健康监测举措未落实结束的暂缓入校，师生员工及共同居住成员健康码异常的暂缓入校，待其健康码转绿后，凭 24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返校。

三、其他管理要求

1. 在校师生员工每天核酸抽检比例不低于 20%。在校教师(含

外聘教师)、安保、校医、保洁、宿管、食堂、邮快件收发等重点人员每2天检测1次,11月1日起每3天检测1次。校外师生员工执行所在社区的核酸检测要求。自10月28日(周五)起,教职工核酸检测时间为13:00-16:30,学生核酸检测时间为12:00-16:30,检测地点为体育馆。

2.保卫处要严把校门“第一关”,对进校人员严格落实佩戴口罩、核验身份、核查健康码行程卡和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报告等措施,做到师生员工同一标准,坚决防止疫情输入校园。师生员工应落实个人责任,在外期间加强个人防护,规范佩戴口罩,保持勤洗手、不聚集、一米线等良好卫生习惯。

3.教务处、学工处及各二级学院要对仍在涉疫地区不能按时返校或尚在隔离期的学生,通过班级同步线上教学等方式,继续指导做好居家学习;返校后通过专门的个别辅导,确保学生跟上教学进程;要加强对相关学生的心理干预和人文关怀,确保因为疫情原因而未到校的学生“停课不停学”。

以上要求,遵照执行。

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
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代章)
院长办公室

2022年10月27日